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做好当前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的通知》以及《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特向社会公布住建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五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中国常熟”政府网站 www.changshu.gov.cn 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电话：0512-51531198。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市开放再出发、改革再深化的起步之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住建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江苏省委省政府、苏州市委市政府和常熟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推进政

务阳光透明，利用各类公开平台做好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努力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为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编制情况。为更好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工作实际，市住建局修订编制了《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一步完善住建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为需要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了有效获取途径。

（二）主动公开情况。住建局以切实维护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作为根本点和出发点，不断畅通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方式和渠道，除在中国常熟政府网站开辟住建局专栏发布政府信息外，还通过市行政服务中心设立资料索取点、通过政务微博和政务微信等方式，发布权威信息，大力推进政务阳光透明，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2020年，在“中国常熟”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1068条（其中公开政策文件80件），利用“常熟住建”政务微信发布信息205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66条，“常熟房产”政务微信发布信息59条。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住建局高度重视群众诉求，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机构具体落实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机制，做到了领导、机构、责任“三到位”。由法规许可科派专人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各业务科室（单位）在职责范围内提供信息公

开相关材料，按程序审核答复，确保责任到人，层层落实。2020年，住建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1件，其中信函申请8件、网上申请28件、当面申请5件，内容涉及小区人防工程建设、商品房屋交付、小区物业管理以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等方面，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时答复。

（四）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性、日常性的工作来抓，建立和完善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到“三明确”，即明确信息公开范围、明确专人负责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各栏目、明确信息公开签批流程，形成层级联动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充分利用好网络这个平台，积极发布各类信息，有效保证信息更新速率和数量。

2. 加强制度保障。对现有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研究，查找制度缺陷和管理问题，提出完善规章制度的意见及建议。一方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对制作形成或在履行职责中获取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加强公文起草程序公开属性规范化标注工作；另一方面健全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涉及其他行政机关的，与有关行政机关沟通确认，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准确。

3. 加大公开力度。按照“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的工作要求，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

实的利益问题，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载体，推进重要决策、“放管服”改革、行政执法信息、市政建设情况等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2020年，住建局建设城区市级投资道路项目5个（其中续建项目2个，新开工项目3个），道路建设长度约3.9千米，建设面积约10.4万平方米；完成道路养护347条，桥梁257座；摊铺沥青路面160728平方米，铺设各类道板53250平方米，砌筑平石18026米，加固维修桥梁17座，更换各类照明设施1483盏。对此，住建局进一步优化信息发布，开展信息撰写培训，通过“常熟住建”政务微信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图文结合方式，通俗易懂地展现全年市政建设成果，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依托“中国常熟”网站作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第一平台，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做到及时更新，严格审核，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的实效性、准确性。同时，按照市级要求，归集我市住建领域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数据，每7天向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上报“许可、处罚”双公示数据，并于“诚信常熟”网站“部门公示”栏目向社会公示，本年度共公示行政许可信息478条，行政处罚信息73条。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的规定，把政务公开纳入局属单位绩效考核体系，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机制，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估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等各项工作按时高质完成。此外，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出台《常熟市住建系统信访管理办法》，明确专人负责平台诉求件办理工作，2020年，通过各类平台受理信访事项共11303件，其中12345热线5596件，数字城管3424件，寒山闻钟1167件，在线咨询304件，12319热线38件，人民来访来电646件，市长信箱89件，政风行风热线14件，文明城市督办单213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43（17件有效）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4	749
其他对外服务管理事项	29	+1	473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06	-8	174
行政强制	2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0	1	0	0	0	0	4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9	0	0	0	0	0	1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3	1	0	0	0	0	2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以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8	1	0	0	0	0	4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3	3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标还有差距，存在主动提供的政府信息公开广度不够、公开发布的政府信息公开挖掘深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的学习宣传力度不够。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住建局将查漏补缺，继续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精准化、精细化、超前化水平。一是强化政务公开培训监督，提高工作人员思想认识，加强培训、管理，强化督查、考核，保障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持续加大住建人员信息撰写培训力度，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二是拓展政务信息公开范围，认真查找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死角，逐步扩大政府政务信息主动公开范围，确保住建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三是创新政务信息公开方法，在继续做好网站维护管理的同时，积极与各媒体联系沟通，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发扬“热情服务、主动服务、优质服务、高效服务”的优良传统，坚持不断为社会提供更为优质的住建信息服务。

(此页无正文)

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月28日